**浙江省保安协会关于召开七届五次理事会的通知**

浙保协〔2017〕63号

各理事，各市保安协会：

  根据《浙江省保安协会章程》规定，经研究，决定召开浙江省保安协会七届五次理事会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  一、会议时间

  2017年11月17日14:30（14：00召开七届五次常务理事会），上午参会人员报到。

  二、会议地点

  杭州瑞立江河汇酒店一楼钱江厅（杭州江干区之江路1299号，附件1）。

  三、会议内容

  （一）七届五次常务理事会

  审议调整第七届理事会部分理事、常务理事，新增会长单位。

  （二）七届五次理事会

  1、审议七届四次理事会工作报告和财务报告；

  2、审议新会员入会申请；

  3、宣读《关于调整第七届理事会部分理事、常务理事和新增会长单位的决议》；

  4、审议《关于调整会员入会程序的报告》；

  5、审议《关于成立浙江省保安协会监事会的报告》；

  6、审议《关于成立浙江省保安协会安全风险评估咨询委员会的报告》；

  7、为获得2017年度保安服务公司等级资质公司代表颁发牌匾；

  8、领导讲话。

  四、参会人员

  （一）七届五次常务理事会

  1、浙江省保安协会第七届理事会常务理事（名单详见附件2）；

  2、浙江省保安协会第七届理事会拟调整常务理事（名单详见附件3）列席会议。

  （二）七届五次理事会

  1、浙江省保安协会第七届理事会理事（名单详见附件4）；

  2、浙江省保安协会第七届理事会拟调整理事（名单详见附件5）；

  3、邀请各市公安局保安监管大队大队长、各市保安协会秘书长参会。

  五、有关要求

  （一）请各市保安协会负责通知和统计本地区参会人员，于11月7日前将本市参会回执（附件6）发送省协会邮箱：zjbaoan@126.com。

  （二）17日中、晚餐由协会提供，凭餐卷就餐。如需在会议酒店住宿，请直接与酒店联系（联系人：朱军15268169659，因房源紧张，须11月5日前确认，价格：公务卡支付398元，其他方式支付460元）。

  （三）请参会人员着正装（有袖、有领、长裤，皮鞋）。获得2017年度保安服务公司等级资质公司代表（附件7）11月17日13：00到会场进行彩排。

  （四）会务组当天将发放2017年度保安服务公司等级资质牌匾，请各市保安协会到签到处领取。

  联系人：李晓莹 0571-86011963、613281。

  附件：1.酒店路线图

     2.浙江省保安协会第七届理事会常务理事名单

     3.浙江省保安协会第七届理事会拟调整常务理事名单

     4.浙江省保安协会第七届理事会理事名单

     5.浙江省保安协会第七届理事会拟调整理事名单

     6.参会回执

     7.获得 2017年度保安服务公司等级资质公司代表名单

浙江省保安协会

2017年11月2日